

证券代码：832062

证券简称：爱科赛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
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袁诚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的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1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袁诚文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监事会主席刘传瑞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贯彻落实公司经营目标，结合经济环境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0)及《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，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数据显示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为-57,059,435.99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53,922,1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3,137,335.99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董事会需出具专项说明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监事会需出具专项说明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443,67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新东方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峰、尹国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业务规则》《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

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3 日